

四川观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 2025 年度 履职情况评估及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和要求，四川观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本着勤勉尽责的原则，认真履职。现将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北京国府嘉盈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国府嘉盈事务所”）2025 年度履职评估及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汇报如下：

一、会计师事务所变更情况

2025 年，公司续聘了国府嘉盈事务所为 2025 年度审计机构，不存在会计师事务所变更情况。

二、会计师事务所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2025 年度末合伙人数量 42 人；

2025 年度末注册会计师人数 224 人；

2025 年度末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 90 人；

2025 年度收入总额（经审计）20,687 万元，审计业务收入（经

审计) 17,426 万元, 证券业务收入 (经审计) 13,120 万元。

2025年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7家、主要行业包含制造业3家、文化、体育和娱乐业1家、农、林、牧、渔业1家、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1家、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1家, 财务报表审计收费总额800万元。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 0家。

2、投资者保护能力

国府嘉盈事务所已计提职业风险金 686 万元, 购买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人民币 5,224 万元。职业风险基金计提和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

近三年 (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 不存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 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中不存在承担民事责任情况。

3、诚信记录

国府嘉盈事务所近三年 (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 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自律监管措施及纪律处分的情况。

2 名执业人员近三年 (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 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0 次、监督管理措施 0 次和纪律处分 1 次。8 名执业人员近三年 (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 在原会计师事务所执业期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1 次、监督管理措施 3 次和纪律处分 0 次。

(二) 聘用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7 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 年第一次会议,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国府嘉盈事务所的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诚信状况和独立性等进行了充分了解, 认为

国府嘉盈事务所具备相应的执业资格，具有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能够满足公司对于审计机构的要求。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公司于2025年4月27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2025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并同意将上述议案提交至公司股东大会进行审议。

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7 日召开了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监事会认为：国府嘉盈事务所具有证券相关业务审计资格，拥有从事上市公司审计工作的丰富经验和职业素养，能够满足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审计工作的要求。本次续聘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公司于 2025 年 5 月 20 日召开了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综上，公司已就聘用国府嘉盈事务所担任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履行了必要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三、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

国府嘉盈事务所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和其他相关执业规范的要求，对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告及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有效性进行了审计，同时对公司 2025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公司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等执行了相关工作，并出具了专项报告。

经审计，国府嘉盈事务所认为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公司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合

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5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公司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国府嘉盈事务所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审计期间，国府嘉盈事务所制定并执行了合理的审计方案与计划，严格落实质量管理措施，就审计组织、范围、时间安排、重大审计风险及重点关注事项与公司管理层、治理层进行了充分沟通。审计团队恪守审计准则，秉持勤勉尽责的执业态度，综合运用检查、函证、分析等必要审计程序，针对财务报表涉及的重大交易、账户余额及披露事项执行了充分核查，获取了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确保财务报表编制符合企业会计准则要求，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针对复杂业务与重大会计判断事项，审计人员保持审慎的职业怀疑，开展细致核查并充分沟通确认。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审计中，审计团队通过了解内控设计及运行情况、实施控制测试等程序，全面评估内控有效性，未发现重大缺陷。此外，审计团队对公司 2025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等专项事项执行专项核查程序，核实相关事项真实、合规、规范，为公司财务信息的真实可靠提供了充分保障。

四、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监督情况

根据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的情况如下：

（一）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国府嘉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执业资质、业务规模、人员信息、专业胜任能力、诚信状况及独立性等方面进行了充分审查，重点关注了项目合伙人与签字注册会计师的服务年限和专业胜任能力、审计机构质量管理体系的运行有效性，以及审计

团队资源配置情况等关乎审计独立性与审计质量的重要事项。

（二）2025 年年报审计期间，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与负责公司审计工作的注册会计师保持密切沟通。国府嘉盈事务所进场后，审计委员会与年审会计师召开沟通会议，就公司 2025 年年报审计的总体计划、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及重点关注事项等进行了充分沟通与讨论。审计期间，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及时跟进审计计划的执行情况与审计进度，了解审计过程中遇到的重大困难或障碍，并就审计过程中发现的重点问题或风险事项、重要审计调整等展开充分讨论。

（三）审计报告出具后，审计委员会对审计报告及关键审计事项说明进行了认真审阅，结合公司治理实际情况与财务信息披露要求，就审计结论进行了沟通。2026 年 4 月 23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6 年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5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等议案，并同意将相关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五、总体评价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严格遵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及《公司章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充分履行自身职能，对会计师事务所的资质、执业能力及独立性等进行了审查。在年报审计期间，委员会与会计师事务所开展了充分的讨论与沟通，对其工作进行了持续监督，督促其及时、准确、客观、公正地实施审计程序并出具审计报告，切实履行了对会计师事务所的监督职责。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为，国府嘉盈事务所在 2025 年度审计工作中展现出良好的职业操守与业务素质，按时完成了公司 2025 年度审计相关工作。其审计行为规范有序，出具的审计报告客观、完整、清晰、及时且公正地反映了公司报告期内的财务状况与生产经营情况。

四川观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6年4月23日